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瑞新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美瑞新材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发表本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80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7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8.18 元。截至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67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469,760,600.00 元。扣除含税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39,580,848.00 元，实际收到货币资金人民币 430,179,752.00 元，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存入公司开立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账号为 535902565210888 的人民币账户 136,500,000.00 元，存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账号为 1606020829200562068 的人民币账户 75,000,000.00 元，存入公司开立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账号为

456000010120100093958 的人民币账户 21,000,000.00 元, 存入公司开立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营业部账号为 8110601013201146067 的人民币账户 31,000,000.00 元, 存入公司开立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账号为 378010100100659983 的人民币账户 166,679,752.00 元。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48,737,908.50 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21,022,691.5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 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515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本报告期内, 上述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共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23,243,227.86 元, 支付手续费 3,581.03 元, 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537,748.05 元, 收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948,215.22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8,774,703.19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其中:本年度发生额
募集资金到位存入专户(注)	43,017.98	
减: 置换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976.78	
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208.13	
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3,000.78	2,324.3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入	15,459.84	
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47,500.00	99,700.00
手续费	0.55	0.36
加: 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	127,100.00	103,100.00
理财产品收益	758.28	594.82
利息收入	147.29	53.77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21.12.31)	1,877.47	

注: 募集资金到位存入专户的资金中包含募集资金净额 421,022,691.50 元及尚未支付的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 9,157,060.50 元, 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包括不含税发行费用 9,157,060.50 元和增值税 2,924,274.50 元, 其中增值税使用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支付。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2020年8月分别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以上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年3月13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将首次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技术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由美瑞新材变更为美瑞新材及其全资子公司美瑞新材料创新中心(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中心”)。公司于2021年4月与美瑞新材料创新中心(山东)有限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并在浙商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与开户银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海通证券，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2、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535902565210888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1,267,414.4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1606020829200562068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4,066,589.42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	4560000101201000939	募集资金结算账	998.48

分行	58	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4560000010120100109230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2,139,897.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营业部	8110601013201146067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11,031,085.5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10100100659983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268,718.21
合计			18,774,703.1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一。

2、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公司投资建设营销网络项目的初衷,是为了能够方便就近进行业务开发和客户服务。但是自 2020 年 2 月以来,新冠疫情在全球肆虐,持续一年多无明显好转迹象,导致公司无法按计划开展营销网络项目的建设。经综合考虑外部环境和项目实际情况,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拟终止营销网络项目的实施。同时,公司的另一个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总投资额为 3.66 亿,拟使用募集资金 1.365 亿,项目建设存在一部分资金需求。故经综合考虑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及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对“营销网络项目”募集资金的用途进行变更,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对“营销网络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建设。上述事项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1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将“技术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由“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美瑞新材料创新中心(山东)有限公司”,并相应变更实施地

点，由“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变更为“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及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开发区台北北路 46 号 2 号楼 5 层”。

2021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议案》。经综合考虑产品所属行业、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扩大“30000 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的投资建设规模，变更为“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2021 年 4 月 6 日，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议案》。

4、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5、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 2021 年度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6、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2.3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美瑞新材料创新中心（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中心”）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1,6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1 年度，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滚动管理 99,700.00 万元，理财产品余额 20,4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产品起息	产品到期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017 期 I 款	2,000.00		2021/1/25	2021/4/27	结构性存款	1.3%-3.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000.00		2021/2/22	2021/5/25	结构性存款	1.3%-3.5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000.00		2021/3/1	2021/6/1	结构性存款	1.3%-3.5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 38 期收益凭证	1,000.00		2021/3/2	2021/6/2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1.5%-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三期	5,000.00		2021/3/2	2021/6/2	结构性存款	1.54%-3.6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000.00		2021/3/11	2021/4/15	结构性存款	1.3%-3.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三期	4,000.00		2021/3/17	2021/6/17	结构性存款	1.54%-3.65%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1/3/22	2021/4/22	结构性存款	1.4%-3.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滚动开放型 7 天 2020 年 01 期	1,000.00		2021/3/25	无固定期限 7 天滚动型	结构性存款	2.4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1 年第 4749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	3,000.00		2021/4/22	2021/5/20	结构性存款	1.4%-3.05%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产品起息	产品到期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结构性存款产品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		2021/4/23	2021/5/24	结构性存款	1.4%-3.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进取型区间累积31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1/5/24	2021/6/24	结构性存款	1.25%-3.15%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1/5/25	2021/6/25	结构性存款	1.4%-3.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000.00		2021/5/31	2021/7/5	结构性存款	1.3%-3.1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2,000.00		2021/6/17	2021/7/16	结构性存款	3.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000.00		2021/6/18	2021/7/23	结构性存款	1.3%-3.0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汇利丰”2021年第5438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		2021/6/25	2021/7/30	结构性存款	1.4%-3.0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滚动开放型7天2020年01期	2,000.00		2021/7/5	无固定期限7天滚动型	结构性存款	2.4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8天(挂钩汇率看涨)	2,000.00		2021/7/5	2021/8/2	结构性存款	1.35%-2.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4936期	2,000.00		2021/7/5	2021/8/5	结构性存款	1.48%-3.5%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产品起息	产品到期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000.00		2021/7/14	2021/8/18	结构性存款	1.3%-3.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000.00		2021/7/26	2021/10/26	结构性存款	1.3%-3.5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3,000.00		2021/8/2	2021/11/2	结构性存款	1.3%-3.5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8天(挂钩汇率看跌)	1,000.00		2021/8/12	2021/9/9	结构性存款	1.35%-2.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5633期	2,000.00		2021/8/16	2021/9/16	结构性存款	1.48%-3.3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2021年TGG21300227期人民币产品	2,000.00		2021/8/16	2021/11/16	结构性存款	1.5%-3.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1/8/18	2021/11/19	结构性存款	1.6%-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5,000.00		2021/8/23	2021/11/23	结构性存款	1.3%-3.4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8天(黄金挂钩看涨)	1,000.00		2021/9/22	2021/12/29	结构性存款	1.35%-2.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279期	2,000.00		2021/10/1	2021/10/29	结构性存款	1.48%-3.4%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产品起息	产品到期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2,400.00	2,400.00	2021/11/1	2022/2/7	结构性存款	1.3%-3.4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6954期	5,400.00	5,400.00	2021/11/4	2022/2/7	结构性存款	1.48%-3.5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指数)2021年TGG21300716期人民币产品	2,000.00	2,000.00	2021/11/26	2022/2/25	结构性存款	0.5%-3.1%
中国银行自贸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5,000.00	5,000.00	2021/12/6	2022/1/10	结构性存款	1.3%-3%
中国银行自贸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4,600.00	4,600.00	2021/12/6	2022/3/8	结构性存款	1.3%-3.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300.00		2021/5/24	2021/8/24	结构性存款	1.3%-3.5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000.00		2021/9/13	2021/12/14	结构性存款	1.3%-3.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000.00	1,000.00	2021/12/20	2022/3/22	结构性存款	1.3%-3.41%
合计		99,700.00	20,4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0000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用途变更事项详见“三、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相关内容。变更后“年产20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二。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美瑞新材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美瑞新材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一：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二：2021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曾军



杜娟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2 日

附件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102.2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24.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65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729.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4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	已变更	13,650.00	13,650.00	1,556.27	1,617.07	11.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000 吨膨胀型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	未变更	7,500.00	7,500.00	301.87	2,398.37	31.98	2023 年 7 月 31 日	992.80	2,736.10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项目	未变更	2,100.00	2,100.00	457.14	937.84	44.6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项目	未变更	3,100.00	3,100.00	9.04	24.28	0.78	2022 年 7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补充流动资金	未变更	15,752.27	15,752.27	-	15,752.2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2,102.27	42,102.27	2,324.32	20,729.83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	42,102.27	42,102.27	2,324.32	20,729.83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一、关于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及原因：</p> <p>1、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原为 30000 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2021 年 3 月变更为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建成年产 20 万吨 TPU 产能，计划 2021 年投资 2.86 亿元，建设厂房、生产辅助设施及 10 万吨 TPU 产能，2023 年前建成剩余 10 万吨 TPU 产能。由于国家推行碳达峰碳中和，对能耗指标提出新的要求，项目进度较上述节点进度有所延迟，目前该项目的施工许可已办理完毕，地面强夯已完成，正在准备下一步的建设施工。公司将努力加快项目建设进度，预计项目总体进度仍在计划范围内。</p> <p>2、技术中心项目：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中心项目”的实施进度，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2 年 1 月 31 日调整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p> <p>技术中心项目初始计划在公司厂区的研发中心进行实施，由于公司一贯注重研发创新，研发项目、配套设备、研发人员逐年增加，到 2020 年年底时，现有厂区空间受到限制，已无法容纳技术中心项目的进一步实施。2021 年 3 月，经董事会科学论证和决策，公司决定技术中心项目后续由创新中心进行实施并相应变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和地点的调整，导致技术中心项目需要进行重新规划和布局，加之前期创新中心设立筹划需要时间，综合造成技术中心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根据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经谨慎研究和讨论，公司在技术中心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调整该项目的实施进度，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2 年 1 月 30 日调整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p> <p>二、关于未达到预计收益情况及原因：不适用</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投资建设“营销网络项目”的初衷，是为了能够方便就近进行业务开发和客户服务。但是自 2020 年 2 月以来，新冠疫情在全球肆虐，持续一年多无明显好转迹象，导致公司无法按计划开展营销网络项目的建设。经综合考虑外部环境和项目实际情况，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拟终止营销网络项目的实施。同时，公司的另一个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总投资额为 3.66 亿，拟使用募集资金 1.365 亿，项目建设存在一部分资金需求。故经综合考虑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及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对“营销网络项目”募集资金的用途</p>										

	进行变更，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对“营销网络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首发募投项目“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建设。上述事项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21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技术中心项目实施主体从美瑞新材变更为美瑞新材及其子公司创新中心，实施地点由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变更为烟台开发区长沙大街 35 号及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烟台片区开发区台北北路 46 号 2 号楼 5 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议案》。经综合考虑产品所属行业、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扩大“30000 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的投资建设规模，变更为“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项目投资额为人民币 3.66 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为准）。其中，通过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365 亿元，剩余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和对外融资解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除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除购买理财产品 20,400.00 万元外，其余资金存放于六个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	30000 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	13,650.00	1,556.27	1617.07	11.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650.00	1,556.27	1617.07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 为更好地满足公司现有的业务需求以及未来的发展需要，本着公司效益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经公司管理层审慎研究讨论，拟扩大“30000 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的投资建设规模，建设“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扩大建设规模不但有利于满足未来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而且有利于项目的建筑工程及设备的集约化采购和建设，降低项目建设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p> <p>2、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 年 4 月 6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议案》。经综合考虑产品所属行业、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扩大“30000 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的投资建设规模，变更为“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项目投资额为人民币 3.66 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为准）。其中，通过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365 亿元，剩余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和对外融资解决。</p> <p>3、信息披露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一、关于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及原因：						

	<p>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p> <p>原为 30000 吨热塑性聚氨酯弹性体项目，2021 年 3 月变更为年产 20 万吨弹性体一体化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建成年产 20 万吨 TPU 产能，计划 2021 年投资 2.86 亿元，建设厂房、生产辅助设施及 10 万吨 TPU 产能；2023 年前建成剩余 10 万吨 TPU 产能。由于国家推行碳达峰碳中和，对能耗指标提出新的要求，项目进度较上述节点进度有所延迟，目前该项目的施工许可已办理完毕，地面强夯已完成，正在准备下一步的建设施工。公司将努力加快项目建设进度，预计项目总体进度仍在计划范围内。</p> <p>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产生经济效益。</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